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052024HY0160411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4〕2832号

建设单位（个人）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商业办公楼及地下室工程（自编中交集团南方总部基地C区） 项目代码：2010-440105-48-03-800091
建设位置	海珠区沥滘振兴大街14、16、18号
建设规模	办公工程（自编号首层室外建筑），总建筑面积：361.77平方米，地上1.0层：361.77平方米，地下室工程（自编号B、C区连接地下室），总建筑面积：7164.6平方米，地下2.0层：7164.6平方米；商业、办公工程（自编号中交C区），总建筑面积：195302.59平方米，地上31.0层：115709.65平方米，地下3.0层：79592.94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1〕1305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0)放41B060、(2024)复41B00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共3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9月12日

抄送：市/区土地利用业务办理部门、市、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区交通运输局，市、区不动产登记中心，区南洲街道办事处